

#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飞先生主持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 2014 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解锁条件，同意公司对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；并同意公司按照《股权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对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。

本次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法、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有公司公章的监事会决议原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四日